

证券代码：830807 证券简称：恒瑞能源 公告编号：2014-012

安徽恒瑞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发行认购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4年9月9日，安徽恒瑞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提名汪庭杨等5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认购合同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工作相关事宜的议案》。现就本次股票发行方案中股份认购事宜制定如下认购办法：

一、 公司在册股东对本次股票发行股份优先认购的办法

（一） 在册股东的认定

在册股东指截止股权登记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登记注册的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二） 股权登记日

股权登记日为2014年9月4日

（三） 在册股东认购数量

截止股权登记日公司现有在册股东13名，其中王发文、黄迎、刘鹏、黄健、冯雪松、金得银、王发兵、陈金华、左尚田、孙涛10名股东参与优先认购。澳南邦德、姚英杰和吴其兵其余3名股东均自愿放弃对本次股票发行的优先认购权，并已出具放弃优先认购权的承诺函，公司现有在册股东放弃优先认购的股份由公司自主安排配售。参与本次股票发行的10名现有股东具体认购数量如下：

序号	姓名	性别	拟购数量 (万股)	认购金额 (万元)	身份	认购方式
1	王发文	男	210	420	股东、董事、高管	现金
2	黄迎	女	111.5	223	股东、董事	现金
3	刘鹏	男	20	40	股东	现金
4	黄健	女	15	30	股东	现金

5	冯雪松	男	10	20	股东	现金
6	金得银	男	7.5	15	股东	现金
7	王发兵	男	6	12	股东	现金
8	陈金华	男	5	10	股东、监事	现金
9	左尚田	男	4.5	9	股东、董事、高管	现金
10	孙涛	男	3.5	7	股东	现金
合计			393	786		

二、 股票发行新增认购人的认购办法

除在册股东外，公司本次股票发行拟向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员工合计 7 名新增投资者发行股份。本次股票发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认定以本次股票发行的股权登记日为准，核心员工的认定以通过本次股票发行的董事会决议日为准，核心员工的最终确认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经协商，本次股票发行新增认购人拟认购股票明细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性别	认购数量 (万股)	认购金额 (万元)	身份	认购方式
1	宋红涛	男	5	10	董事、高管	现金
2	曹妮妮	女	6.5	13	高管	现金
3	汪庭杨	男	3	6	核心员工	现金
4	方金	女	1	2	核心员工	现金
5	王涛	男	0.5	1	核心员工	现金
6	薛源	男	0.5	1	核心员工	现金
7	余海珊	女	0.5	1	核心员工	现金
总计			17	34		

三、 认购程序

(一) 2014 年 9 月 9 日前，上述人员进行股份认购，缴纳认购资金。联系电话：0564-5389801

(二) 2014 年 9 月 9 日前，公司确认上述人员的认购资金到账无误后，通过电话方式通知认购人认购成功。

四、 股票发行入资指定账户

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2 元，认购款=2 元×认购股数。认购人将认购款汇至公司基本账户，具体如下：

账户名称：安徽恒瑞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区支行

账户号码：20000269659110300000139

注意：汇款时，收款人账号、户名严格按照以上信息填写。汇款金额必须以认购人认购数量所需认购金额为准，请勿多汇或少汇资金。认购人汇款账号、户名应为股东本人，汇款用途请填写“投资款”。

五、属于放弃认购的情况

- 1、通过书面方式声明放弃认购；
- 2、公司未在 2014 年 9 月 9 日前收到认购人的认购款项；

六、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安徽省六安市承接产业转移集中示范园区新安大道与龙舒路交口安徽恒瑞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564-5389801

传真：0564-5389802

邮政编码：237161

联系人：曹妮妮

七、公司将在本次股票发行相关手续后对股票发行结果予以公告

特此公告

安徽恒瑞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 年 9 月 9 日